

广聚天下英才 共襄复兴伟业

新华社评论员

千秋基业,人才为先。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人才是最宝贵的资源。

“伟大的事业,决定了我们更加需要知识和知识分子,更加需要知识分子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多作贡献。”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的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委员时发表重要讲话,充分肯定知识分子的重要作用,就做好新形势下的知识分子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对广大知识分子寄予殷切期望。讲话贯穿强烈的人才意识,体现了广开进贤之路、广纳天下英才的治国理政思路,必将进一步凝聚各方智慧和力量,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而不懈奋斗。

我国广大知识分子是社会的精英、国家的栋梁、人民的骄傲,也是国家的宝贵财富。从修齐治平的理想,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胸襟,我国知识分子历来有浓厚的家国情怀,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重道义、勇担当。一代又一代知识分子为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倾力奉献,建立

了彪炳史册的功勋。

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知识分子,知识分子工作是党的一项重要的工作。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也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加渴求人才。全社会都应关心知识分子、尊重知识分子,营造尊重知识、尊重知识分子的良好社会氛围。不拒众流,方为江海。以识才的慧眼发现人才,以爱才的诚意感召人才,以用才的胆识用好人才,以容才的雅量善待人才,以聚才的良方吸引人才,才能把各方面知识分子凝聚起来,聚天下英才而用之。

“尚贤者,政之本也。”广纳贤才,关键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善于同知识分子打交道,做知识分子的挚友、诤友。善待知识分子,重在尊重,贵在信任。要遵循知识分子工作特点和规律,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加快形成有利于知识分子干事创业的体制机制,让知识分子把更多精力集中于本职工作,把自己的才华和能量充分释放出来。领导干部抓重要工作、作重大决策,要征求知识分子意见和建议。对来

自知识分子的意见和批评,只要出发点是好的,就要热忱欢迎,对的就积极采纳。即使个别意见有偏差甚至是错误的,也要多一些包涵、多一些宽容。以真诚待人的态度,以容得下尖锐批评的胸怀,多做暖人心的实事,各级领导干部就能与知识分子知心、交心,把各方面人才团结起来。

“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天下为公、担当道义,是知识分子应有的情怀;勇立潮头、引领创新,是知识分子应有的品格。广大知识分子要坚持国家至上、民族至上、人民至上,始终胸怀大局、心有大我,始终坚守正道、追求真理,自觉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模范,做创新发展实践的生力军。“盖有非常之功,必待非常之人。”广大知识分子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舍我其谁的责任感,紧紧围绕经济竞争力的核心关键、社会发展的瓶颈制约、国家安全的重大挑战,不断增加知识积累、强化创新意识、提升创新能力、攀登创新高峰,就一定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世界科技强国作出更大贡献。

严明党的纪律

剔除“圈子文化”

桑林峰

《后汉书·苏章传》记载:苏章在担任冀州刺史时,有个老朋友在其属下担任清河太守。有一天,太守得知苏章要审理其腐败问题,就宴请苏章,一再陈述往日旧情,一时间其乐融融。太守喜曰:“人皆有一天,我独有二天。”言外之意就是把苏章当成自己的保护伞。苏章回道:“今日我与你故人叙旧,是私人关系。明日我是冀州刺史办案,要依法办事。”第二天公堂之上便将老朋友依律治罪。

苏章依法办案,不徇私情,值得尊重。但就其老朋友而言,“二天”思想值得今天的党员干部自省之、戒除之。

现实生活中,就有少数党员干部心生“二天”思想。他们总喜欢搞攀附,拉“天线”,入圈子。有了几个“靠山”,就认为自己“朝中有人”,可以罩着自己,哪怕自己犯点事,也会受到“法外开恩”。于是,就不复顾惜,不该去的地方去了,不该吃的饭吃了,不该收的礼收了。一旦破纪破法,自己所认为的“天”也帮不了自己,只能受到法纪的惩处。

“二天”思想本质上是想搞封建的人身依附,这与党的宗旨、性质、纪律等要求格格不入。但为什么偏偏就有人乐此不疲?说到底,是为了谋求升迁、得到庇护,希望“大树底下好乘凉”,追求所谓的“法外之地”。在他们眼里,只要找到靠山,就能为所欲为,后路无忧。“靠山山会倒,靠人人会跑。”把自己的政治生命寄托在某位领导身上,进行政治博弈,多见的是“树倒猢猻散”的教训,向来没有成功的范例。

“以利益为主的阵营总是会动摇的,但以信仰为主的是分化不了的。”对党员干部来说,党纪党规才是天。靠什么都不如靠遵规守纪。党的纪律和规矩既是高压线,也是平安符。如果心想“二天”,不视纪律大如天,出事只是早晚的。那些所谓的山头帮派,再怎么春风得意、仕途畅达,终究东窗事发、难逃法网。

党员干部都是党的干部,不是哪个人的家臣;党员只有一个上级,就是党组织。相信“二天”的人,已经背离了合格党员的标准。倘若不及时悔改,就会失去政治觉悟,甚至失去党员资格。只有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才能干干净净、堂堂正正、平平安安。



清理

“坚定不移处置‘僵尸企业’!”日前召开的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五次会议传递出重要信号。会议强调,深入推进去产能,要抓住处置“僵尸企业”这个“牛鼻子”。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法官要自觉警惕和抵制身边的“诉讼掮客”

刘次庄

时下,确实有这么一些貌似的“神人”,他们口齿伶俐,八面玲珑,也很能办事,常常夸下海口,说与某法院某某领导“很熟”,跟某某法官关系“很铁”等等。某些当事人明知他们近乎是骗子,可他们往往能办事,每每让人不得不信,不得不求,这就是所谓的“诉讼掮客”。其实,“帮人打赢官司”是掮客们打出的幌子,骗人钱财是他们的真实本意。

毋庸置疑,当前“诉讼掮客”在人民法院周围亦存在着,活跃着。最近细读《人民法院警示教育案例选编》,笔者从各地查处的法官腐败案件中发现,平均1个出事法官就会牵出5个以上的行贿的公民或律师、法律工作者。尤其严重的是,个别法官与某些律师、法律工作者形成了利益共同体,由律师或法律工作者充当“掮客”出面直接与当事人签订高额代理合同,个别法官则利用手中执掌的审判权、执行权支持律师或法律工作者的诉求,变现非法利益后由法官与律师或法律工作者瓜分。有的案件律师或法律工作者

一般要出20%——30%左右的代理费给法官。重庆市高院原执行局原助理审判员闫波不到35岁,便受贿385元万元而获刑15年。闫波在忏悔录中写道:“我觉得某些法官与律师的关系,就象医生和医药代表的关系”。真是一语中的,委实发人深省!

法院周围“诉讼掮客”的存在与蔓延,其负面影响是不可低估的,它败坏了人民法院的良好风气,干扰了人民法院严肃执法、公正办案;它不仅玷污了人民法官的高大形象,还侵犯了诉讼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使不少诉讼案件的当事人出了许多冤枉钱。为此,“诉讼掮客”已成为当今公正执法的毒瘤。在当前民主法制建设和司法改革快速推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致力加强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树立人民法院崭新形象的新时期,作为代表着公正与正义、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的人民法官,要时时警惕身边的“诉讼掮客”,自觉抵制发生在身边“掮客”们形形色色的不正当的行为。

(作者系新邵县人民法院法官)

立足“三点”服务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吴青山

2016年邵东县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了建设“创新、富裕、宜居”的发展战略,播响了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号角。邵东县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让检察机关和检察工作成为良好发展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甚至标志”的要求,认真落实《邵阳市检察机关服务企业、优化发展环境的十条措施》,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努力创新服务机制,不断延伸服务触角,较好地促进了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一、强化司法办案,确定服务非公有制企业发展的“着力点”。

(一)认真履行审查批捕、起诉职能,依法打击危害非公有制企业发展的刑事犯罪,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一是严打涉众型经济犯罪。二是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制假售假、偷税、走私、非法经营、强迫交易以及非法传销损害商业信誉等破坏经济秩序的犯罪活动,为非公有制企业加快发展创造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

(二)严肃查办侵害非公有制企业利益的职务犯罪,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一是严肃查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行政职能之便,向非公有制企业及其经营者索贿受贿的职务犯罪案件。二是严肃查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对非公有制企业经营者实施的非法拘禁、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权犯罪案件。三是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执法人员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借机乱收费、乱罚款,故意刁难非公企业等违法违纪行为依法移交有关部门查处。

(三)强化法律监督,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一是依法加强对各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的立案监督工作,防止和纠正有案不立、以罚代刑,以及违法立案、滥用刑事追诉权插手经济纠纷等问题。二是依法履行侦查监督职能,重点监督纠正侦查机关对涉及非公有制企业案件违法冻结、查封、扣押款物,违法取证,滥用和随意变更强制措施等问题。三是依法行使刑事审判监督职能,重点监督纠正重罪轻判、有罪判无罪等问题。四是依法行使民事和行政检察职能,促进依法调解民事经济关系,维护市场交易的诚信公平,优化非公有制企业发展环境。

二、创新服务机制,选好服务非公有制企业

听证公告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市政府同意,市政府法制办拟于2017年4月中旬对《邵阳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管理办法》(原《邵阳市烟草制品零售点设定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办法修订稿)举行公开听证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申请人范围
凡本市准备申办、正在申办、已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或者与烟草制品零售点布局有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烟草制品消费者,均可申请参加听证会。同时,出席听证会代表必须年满18周岁、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能独立表达意志和好的语言表达能力。

二、申请时间及方式和途径
报名申请时间为2017年3月13日至28日。
申请人可到本地县级烟草专卖局法制部门当面办理申请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电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直接向邵阳市烟草专卖局法规科提出申请(地址:邵阳市大祥区百春园5栋烟草局办公楼4楼403室,联系电话:5390357,传真:5390146,电子邮箱:283786265@qq.com)。

申请人须提供本人姓名、性别、年龄、民族、学历、职业、身份证号、工作单位或住址、联系方式、代表身份等信息。

三、听证代表人数
参加听证人数最多不超过35人。如报名且符合条件的人数超过35人,将采取抽签方式确定听证参加人。

四、公开征求意见
本市行政区域所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就办法修订稿提出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到2017年4月7日止。意见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可当面提交,也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提交。当面和信函提交的,收件人为:邵阳市烟草专卖局法规科(地址同上)。传真:5390146,电子邮箱:283786265@qq.com。

听证会报名申请表及办法修订稿详见市政府、市烟草局网站,网址分别为:
Http://www.shaoyang.gov.cn/Content-158101.html,
http://222.240.173.99:93/export/sites/sytobacco/gongzuodongtai/tongzhigonggao/news/n_0030.html

邵阳市烟草专卖局
2017年3月6日